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67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7月8日，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及《关于更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独立财务顾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并在变更独立财务顾问的程序履行完成后重新申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9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撤回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公告》（2022-063号）和《关于更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独立财务顾问的公告》（2022-064号）。

2022年7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22]188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本次重组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目前，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已更换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与相关各方加强沟通，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工作，并在相关工作完成后重新向中国证监会申报。

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